



## 申请组织与中翔时代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的权利与义务

### 1. 申请组织的权利

- 1.1 有权自我决策是否提出体系认证申请和自由选择认证机构。
- 1.2 有权要求审核组保守组织的商业、技术等秘密。
- 1.3 有权拒绝审核员任何与审核工作无关的要求。
- 1.4 有权对审核组的审核公正性进行投诉。
- 1.5 有权要求认证机构更换审核组成员（有正当理由，如某成员与组织有利益冲突）。
- 1.6 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标志。
- 1.7 有权对认证结果进行申诉。
- 1.8 申请扩大/缩小认证范围，注销部分或全部认证范围。

### 2. 申请组织的义务

2.1 在申请时，不得隐瞒组织的真实情况，并提供以下资料：

2.1.1 必须提供的材料：

- (1) 认证申请书；
- (2) 法律地位的证明文件（受审核方盖章），如营业执照；
- (3) 生产/服务、经营相关许可、资质证书、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受审核方盖章）。  
注：生产/服务、经营相关许可、环境相关许可（EMS）、安全健康相关许可（OHSMS），许可项目的依据为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
- (4) 管理体系文件（如管理手册、管理程序或管理制度等）；
- (5) 申请的认证范围、组织机构及职责、生产工艺流程图/服务流程图、外包情况、班次及轮班情况和季节性等信息（可含在管理手册、认证申请书中）；
- (6)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全套资料、体系运行满三个月的证据；
- (7) 产品执行的标准及法律法规清单。
- (8) 一年内所发生的质量事故、与质量相关的行政处罚、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其他质量抽查不合格的情况以及整改情况（QMS，适用时）；一年内发生了突发环境事件或与环境相关的行政处罚，则需要提供发生上述情况及整改情况的有关信息（EMS，适用时）。一年内如果发生了《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中列明的各级安全事故、《职业病分类和目录》中列明的职业病、或与 OH&S 相关的行政处罚，则需要提供发生上述情况及整改情



况的有关信息（OHSMS，适用时）。

(9) 适用时，提供《关于转换认证机构的声明》（受审核方盖章）；

2.1.2 多场所组织认证还需提供：

(1) 适用时，各场所相应的法律地位文件及许可文件（受审核方盖章）；

(2) 适用时，表明场所之间确属同一组织同一体系的证明材料（各场所盖章）；

(3) 纳入管理体系场所清单（受审核方盖章）；

2.1.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还需提供：

(1) 适用时，提供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验收文件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及备案信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

(2) 适用时，提供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还需提供组织平面布局图、排污管网图、原（辅）材料清单、危险化学品清单（受审核方盖章）；

(3) 适用时，排污许可证（依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

(4) 重要环境因素清单及管理方案；

(5) EMS适用的法律法规清单；

2.1.4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还需提供：

(1) 适用时，安全评价报告（矿山建设；危险化学品生产、存储；烟花爆竹生产、存储等）（安全生产法）；

(2) 适用时，建设工程竣工消防验收文件（公众聚集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建设工程消防监督管理规定）；

(3) 适用时，安全生产许可证（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4) 所使用的主要危险材料，所识别的主要危险源和 OH&S 风险以及管理方案；

(5) OHS 适用的法律法规清单；

2.2 始终如一的遵守认证要求。

2.3 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

2.4 为进行审核和解决投诉做出必要的安排，包括初次认证、监督、再认证进入所有区域、调阅所有记录和访问人员提供条件，并在必要时为到场的观察员（认可评审员或实习审核员）提供条件。

2.5 对误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承担责任并采取纠正措施，在宣传认证结果时，不得损害中翔时



代认证（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ZXTC）的声誉，不得做 ZXTC 认为误导或未授权的声明。

2.6 当认证被暂停或撤销后，应立即停止涉及认证内容的广告，并按认证机构要求交回所有的认证文件。

2.7 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只能用来证明其体系符合了特定标准或其它引用文件，不能超越使用认证证书中所限定的认证范围。

2.8 及时向认证机构通报 2.1.1（8）信息，并按时接受监督审核。

2.9 配合认证机构调查和处理对组织的投诉。

2.10 接待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安排的认可见证评审。

2.11 按时交纳认证费用。

2.12 申请组织发生下列情况的变更，必须及时通知 ZXTC：

2.12.1 法律地位、经营状况、组织状态或所有权发生变更。

2.12.2 组织和管理层发生变更；

2.12.3 生产地址和场所发生变更；

2.12.4 获证管理体系覆盖的产品范围发生变更；

2.12.5 管理体系和过程的重大变更；

3. 中翔时代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的权利

3.1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认证规范 GB/T 27021.1-2017/CNAS-CC01:2015《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认证机构的要求》的要求，制定 ZXTC 的认证审核工作程序和管理规定。

3.2 在拟认证的范围内按相关工作程序和管理规定实施审核并做出认证决定。

3.3 要求组织按认证合同的约定支付认证费用。

3.4 对获证客户进行监督审核和再认证，对获证客户不再满足认证要求时，采取暂停和撤销认证资格；拥有审核报告、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所有权和对获证客户使用的监督权。

3.5 处理来自组织或其他方面有关认证的申诉、投诉和争议。

3.6 制定认证证书、认证标志的使用规定并授权使用。

3.7 要求组织提供有关认证审核、监督审核、再认证或解决投诉所必需的文件资料，并对进入相关审核区域、调阅记录和访问人员提供方便。根据行业要求和公司规定，有权对获证客户体系运行有效性开展非例行检查。

3.8 对获证客户的顾客投诉和依据管理体系标准或其他引用文件要求所采取纠正措施记录的调阅。



#### 4. 中翔时代认证（北京）有限公司的义务

4.1 ZXTC 的服务对所有申请管理体系认证的委托方或申请组织开放。

4.2 对授予、拒绝、保持、更新、暂停（恢复）、注销、撤销认证证书以及扩大或缩小认证范围负责。

4.3 不进行任何有关管理体系建立和保持的咨询。

4.4 ZXTC 将有关认证的要求及更改及时通知获证客户。

4.5 确保 ZXTC 所有参与认证工作的人员保守在认证过程中所涉及到的获证客户的信息秘密。如需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ZXTC 应通知受审核方所要提供的信息。当法律要求需要将信息提供给第三方时，应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组织。

4.6 调查获证客户对认证服务的满意度。

4.7 回答和解释组织所提出的置疑，并提供相关信息。